

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「金聯平價屋，讓您迎幸福」登記送好禮汽車及家電好禮

抽獎公告

一、獎品內容

頭獎：豐田 Toyota Vios 雅緻型 1.5 汽車 1 輛。

貳獎：Dyson 圓筒式吸塵器 10 台。

參獎：Thomson(法國知名品牌)掃地機器人 15 台。

肆獎：Panasonic 除濕機 20 台。

二、抽獎日期

106 年 6 月 2 日(星期五)下午 3 時。

三、抽獎名單

合格抽獎人名單，於 106 年 5 月 31 日(星期三)前公布於本公司網站 (<http://www.tamco.com.tw>)，不另行通知。

四、抽獎時間

於 106 年 6 月 2 日平價屋抽籤完成後立即進行汽車、各項家電抽獎活動。

五、抽獎方式

(一)在律師見證下，由本公司公開抽出中獎得主。

(二)先抽頭獎，次抽貳獎，再抽參獎，以此類推。中獎籤號如有重複，重複之籤號不予列計，即每一籤號只能中獎乙次，抽獎活動至所有獎項送出即結束。

六、中獎公布

(一)106 年 6 月 3 日(星期六)公布於本公司網站，並寄發中獎通知書予中獎人。

(二)中獎人需於 106 年 6 月 16 日(星期五)17:00 前，攜帶身分證、印章及應繳納之中獎稅額(汽車約 52,600 元、吸塵器約 2,490 元)至本公司完成相關領獎程序，逾期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

七、其他事項

- (一)得獎獎品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本公司更換其他贈品，亦不得要求本公司折換等值現金。中獎人放棄得獎資格時，本公司不另行抽獎。
- (二)相關過戶費、規費、領牌費、保險費用等，由中獎人自行負擔。
- (三)得獎人需依所得稅法第 14 條、第 88 條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第 13 條之規定，中獎金額超過 2 萬元以上者需繳納 10%稅款，並填報相關資料方可領獎，如不願意配合者，視為自動放棄得獎資格。上述獎項所得列入得獎人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。
- (四)本公司保留修改本抽獎辦法的權利，如有任何變更將公布於活動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- (五)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本公司相關規定辦理。